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6-075

新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8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同意选举杨剑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剑飞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其他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共同组成第七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成员数量仍为8名，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1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杨剑飞先生：1970 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桐乡市凤鸣实验厂办公室主任，浙江新凤鸣化纤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桐乡市新凤鸣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